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營造業統計

資料項目：臺南市安定區都市計畫區域內公共工程實施數量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發布機關、單位：臺南市安定區公所會計室

*編製單位：臺南市安定區公所農業及建設課

*聯絡人：莊士宏

*聯絡電話：06-5921116#273

*單位傳真：06-5922955

*單位電子信箱：pungsoq@mail.tainan.gov.tw

二、發布形式

*口頭：☐ 記者會或說明會

*書面：☐ 新聞稿 ☒ 報表 ☐ 書刊，刊名：

*電子媒體：

☒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網址：<https://web.tainan.gov.tw/anding/News.aspx?n=5712&sms=21807>

☐ 磁片 ☐ 光碟片 ☐ 其他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凡本區實施都市計畫區域內，辦理之各種公共工程均為統計對象。

*統計標準時間：以每年1月1日至12月底之事實為準。

*統計項目定義：

(一)有關橋梁座數及面積，是以當年度新建座數及面積計算。

(二)有關雨水下水道抽水站處數及排水幹支線長度，是以當年度施作處數及長度計算。

(三)有關污水下水道污水處理廠處數及污水幹支線長度，是以當年度施作處數及長度計算。

(四)有關公園處數及面積，是以當年度新建處數及面積計算。

(五)各工程類別數量以各該年事業費追加減後之工程數量為準。

(六)有關雨水及污水下水道之抽水量與處理量是以當年度施作完成可處理之數量。

*統計單位：依據表中子項內容予以分類

*統計分類：

(一)縱項目：工程類別分為道路(按瀝青、水泥混凝土、石子、沙土等路面分)、橋梁(按鋼筋混凝土橋及其他分)、下水道(按雨水下水道及污水下水道分，其中雨水下水道按設置抽水站處數、抽水量(m³/秒)及排水幹支線長度統計；污水下水道按設置污水處理廠處數、處理量(m³/日)及污水幹支線長度統計)、公園等4大類。

(二)橫項目：按都市計畫區別分類。

*發布週期：年

*時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36日

*資料變革：無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預告發布日期：每年2月5日(若遇例假日提前或順延)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公布日期上載於本所網頁之「預告統計發布時間表」。

*同步發送單位：無

五、資料品質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依據本所業務登記資料彙編。

*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設置公式按科目別加總等於總計，交叉查核資料加總正確性。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無

七、其他事項：無